

# 陕西省供销合作总社 文件 陕西省财政厅

陕供销经发〔2026〕23号

---

## 关于申报 2026 年省级“新网工程” 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供销社、财政局，杨凌示范区供销社、财政局，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 70 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21〕20 号）和省级财政零基预算改革有关规定，结合全省供销系统重点工作，现就 2026 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重点

(一) 农资网络体系建设。落实中省供销社关于农资网络体系建设有关规划及工作部署，新建或改造农资仓储、配送、农技服务设施及农资经营服务网点，拓展农资生产研发，提升农资供应服务智能化水平。鼓励省市县各级社有企业共同探索盘活闲置社有资产，提升农资储备供应服务能力。

(二) 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建设。落实中省供销社关于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建设有关规划及工作部署，拓展大宗食材配送、中央厨房、电子商务等流通服务新业态。新建或升级改造农产品（日用品消费品）销售、配送、分拣加工等流通服务设施；新建或升级服务于大宗食材供应、中央厨房的配送中心及相关设施设备；聚焦生漆等特色资源优势，提升加工、展示销售及技术研发能力；开展农产品流通公益宣传服务等。

(三)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落实中省供销社关于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有关规划及工作部署，结合我省农业产业布局，围绕县域农业主导产业，依托社有企业、基层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载体，新建或升级改造服务于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各阶段的社会化服务设施及设备，打造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供销社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四)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落实中省供销社关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有关规划及工作部署。新建或升级改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设施，重点建设再生资源产业园、绿

色分拣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回收站点等。支持企业进行再生资源数字化转型，推广智能化、数字化设施设备应用等。

（五）基层组织体系建设。落实中省供销社关于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相关规划及工作部署，开展基层社恢复重建和提升改造，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拓展为农服务新业态，重点在涉农县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基层社，以基层社的高质量建设促进供销社高质量发展。

##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 （一）支持方式

2026年“新网工程”专项资金结合我省供销社工作实际，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按照项目建设类型、投资规模、效益，采取先建后补、直接补助、贴息等方式给予支持。专项资金优先采用先建后补方式，对列入中省供销社重大发展规划、省供销社年度重点工作且能够明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的重大项目，可在开工建设后给予直接补助。

### （二）支持标准

专项资金补助比例原则上不超过第三方评审机构核定的最终有效总投资（不包括征地拆迁、公务用车、修建购置楼堂馆所、招待、租金、人员经费等经常性开支以及提取工作经费，绿化等辅助性设施，农业经营性日常开支，例如购置化肥等）的30%，列入中省重供销社大发展规划、省供销社年度重点工作且能够明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的项目，可按照不超过项目经核定有效总投

资的 50%补助，农产品流通行业公益服务可全额补助。

### 三、项目申报

#### (一)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主体：依法工商登记、产权清晰，且具有法人资格的供销社全资、控股企业、基层社(供销社股权比例大于 50%)。项目申报主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供销社参股时间须在项目完工以前，项目需悬挂完整规范的供销社标识。

2. 项目实施期限。先建后补项目完工时间应在 2024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 月之间，建设周期原则上在 2 年之内；直接补助项目应已开工建设。

3. 项目申报主体有独立健全的财务核算和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且信誉、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

4. 项目申报主体承诺接受当地供销社、财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及时上报工作进度及统计报表，配合开展调研工作，接受审计、财政部门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开展审计考核和绩效评价工作。

5. 申报项目应保证各项建设手续合规，土地权属清晰(土地性质及权属文件)。购买房屋的，应提供房屋产权证；租赁土地或房屋的，应提供租赁合同(剩余有效期 5 年以上)等相关证明文件。

6. 农资网络体系建设项目，优先支持符合《陕西省供销合作总社农资网络体系建设专项规划》(以下简称《农资规划》)、

《陕西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五年发展规划（2026-2030年）》的项目；产品流通网络体系建设项目，应符合省供销社农产品流通工作发展方向，有一定规模，能够发挥引领作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应具有一定规模，原则上服务土地不低于1000亩；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项目原则上应符合《陕西省供销合作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五年专项规划（2024—2028年）》（以下简称《再生资源规划》）中建设标准。上述项目由基层社投资建设的可适当放宽条件。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原则上应列入示范基层社建设计划，并符合示范基层社建设标准。

## （二）不予支持项目

1. 在各级审计、绩效评价、巡视检查中未完成问题整改或历年申报省级“新网工程”项目未完工的项目实施主体。

2. 项目申报主体存在廉政风险，项目实施单位法人列入失信名单或涉及法律、经济纠纷。

3. 已享受省级其他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原则上不再支持。

## （三）申报程序

项目采取纸质申报方式上报，原则上通过属地申报。项目申报主体将申报材料报送所在县（区）供销社、财政局，县（区）供销社会同当地财政局对申报资料论证审核后，上报市供销社、财政局。市供销社会同市财政局对县（区）报送的项目进行复审

后，将项目申报材料报送省供销社、省财政厅。省本级企业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可由陕西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供销集团）负责审核汇总，向省供销社直接申报。各级申报项目应同时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列入本级项目储备库管理。

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通过因素法申报，各市供销社按照本文件要求，征集本地区合条件的项目，对项目资料、建设现场审核（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经市供销社会议研究后确定本地区拟推荐的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并对其真实性、合规性负责。省供销社会同省财政厅根据相关因素确定项目资金分配方案。

#### （四）申报材料

1. 市供销社、财政局出具项目推荐文件及具体项目的综合评价意见，附项目汇总表（附件1），并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 申报材料要求

（1）封面；

（2）项目申报表（附件2）；

（3）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附件3）；

（4）项目实施方案（附件4），在建项目须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

（5）项目投资计划（支出）表（附件5），项目实际发生费用的合法凭证（合同、发票、银行支付凭证）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在建项目须出具项目自筹资金核验证明及已完成投资的

证明；

(6) 项目实施情况详细说明，项目建设前、建设中、完工后的现场照片及悬挂供销社标识的照片；

(7)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或多证合一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 工商登记档案信息查询证明（含供销社出资入股情况、股东构成情况），供销社直属单位出资入股的，除工商登记证明外，同时附供销社对该直属单位出资证明；

(9) 已完工项目需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项目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结算审核报告），报告内容中应包含投资总额、符合支持范围的投资额、已完成的符合支持范围的投资额、预算合理性说明、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单位需提供 2024 年至 2025 年 12 月财务报表，建设投资是否已享受省级其他专项补助资金等情况说明；

(10)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须根据项目建设类型，按要求提供审批、规划、土地、环保等相关部门意见；

(11) 项目申报主体的财务核算和管理制度；

(12) 项目的真实性承诺书（附件 6）、项目责任书（附件 7）；

(13) 项目申报主体应报送与项目单位相关的基本情况统计表，并附《全国供销合作社经营情况统计表》（7001 表、7002 表），统计表在全国供销合作社统计直报平台打印；

(14)列入中省重大发展规划、省供销社年度重点工作且能够明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的项目，需提供相应印证资料。

#### (五) 申报时间

请各单位于2026年3月5日前将申报材料(含电子版)报省供销社、省财政厅。

### 四、相关要求

#### (一) 突出项目支持导向

各级供销社、陕西供销集团及系统有关单位要根据项目申报指南，按照“扶优扶强”的原则，筛选推荐管理规范、带动性强的项目，对符合《农资规划》《再生资源规划》，服务于大宗食材供应或生漆产业发展、承担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任务、列入示范基层社建设计划的项目予以优先考虑。

#### (二) 加强项目审核把关

各级供销社要高度重视，切实强化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加大对“新网工程”项目申报建设的指导力度，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会同本级财政部门认真做好项目的申报、审核、筛选、推荐工作，把好项目初审关，并对所推荐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陕西供销集团加强对省本级全资控股单位申报项目的审核把关，并对其真实性负最终责任。省社将择优选取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补助。

附件电子版及封面在省供销社网站下载。

- 附件：1.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项目汇总表》  
2.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3.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4. 《项目实施方案编写及说明报告（提纲）》  
5.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项目投资计划（支出）表》  
6. 《项目真实性承诺书》  
7. 《项目责任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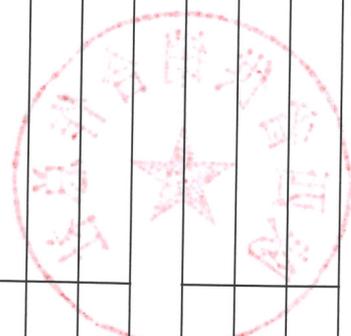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供销社 温 崛 029-87220069  
省财政厅 傅晓学 029-68936107  
电子邮箱：470189752@qq.com）

#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参股比例	项目建设内容	预算投资	申报资金	全国供销合作社统计直报平台单位编码(数字)
农资网络体系建设							
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建设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							
基层组织体系建设							



## 附件2-附表1

##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扶持金额(万元)					申请扶持方式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申报联系人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概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所有者权益(万元)		供销社资本(万元)		员工数(个)	
供销社对项目 单位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项目单位前5位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项目投资预算 及资金来源 情况	投资预算总额(万元)			项目投资 (支出)情况		已完成投资(万元)	公益性费用发生额 (万元)
	其中, 自筹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项目获地方财政 扶持情况	扶持时间(年-月-日至年-月-日)				扶持方式	累计扶持金额 (万元)	

注: 1. 本表由项目申报单位填报。

2. “供销社对项目单位持股情况”中“备注”选择“供销社全资”、“供销社绝对控股”、“供销社参股”、“其他”。

3. “已完成投资”填报指南要求的实施期内项目投资支出额。

续表二

项目概述	一、项目建设内容 (限 500 字)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限 500字)		
	三、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限 500 字)		
	四、项目效益分析 (限 500 字)		
申报单位盖章:		县(区)供销社意见:	县(区)财政局意见:
签 名:		签 名:	签 名: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市供销合作社意见:		市财政部门意见:	
签 名:		签 名: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p><b>陕西省财政厅、供销社关于资金申报的提示</b></p> <p>1. 已获得省级其他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同一项目,原则上不得重复申请资金支持;申报单位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有关规定妥善保管项目中请和审核材料,以备核查。</p> <p>2. 相关单位存在下列情形的,自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申报专项资金支持,并纳入陕西省供销领域黑名单”;专项审计、巡视工作、绩效评价、监督检查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提供虚假文件、合同、大额费用类票据等资料的;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同一项目再次申报专项资金支持的;存在其他严重违法违规问题的。</p>			

附件2-附表2

##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扶持金额(万元)					申请扶持方式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申报联系人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概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所有者权益(万元)		供销社资本(万元)		员工数(个)	
供销社对项目 单位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项目单位前5位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项目投资预算 及资金来源 情况	投资预算总额(万元)			项目投资 (支出)情况	已完成投资(万元)	公益性费用发生额 (万元)	
	其中, 自筹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项目获地方财政 扶持情况	扶持时间(年-月-日至年-月-日)				扶持方式	累计扶持金额 (万元)	

注: 1. 本表由项目申报单位填报。

2. “供销社对项目单位持股情况”中“备注”选择“供销社全资”、“供销社绝对控股”、“供销社参股”、“其他”。

3. “已完成投资”填报指南要求的实施期内项目投资支出额。

续表二

项目概述	一、项目建设内容（限 500 字）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限500字）	
	三、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限 500字）	
	四、项目效益分析（限 500 字）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上级企业盖章：
签 名：		签 名：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集团盖章：		省级主管部门盖章：
签 名：		签 名：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p><b>陕西省财政厅、供销社关于资金申报的提示</b></p> <p>1. 已获得省级其他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同一项目，原则上不得重复申请资金支持；申报单位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有关规定妥善保管项目中请和审核材料，以备核查。</p> <p>2. 相关单位存在下列情形的，自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申报专项资金支持，并纳入陕西省供销社领域黑名单”；专项审计、巡视工作、绩效评价、监督检查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提供虚假文件、合同、大额费用类票据等资料的；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同一项目再次申报专项资金支持的；存在其他严重违法违规问题的。</p>		

## 附件3

## 2026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填表人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总投资	年度资金总额	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投资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必填			必填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补助占总投资比例		≤	
			公益类项目补助占总投资比例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或改造农资流通服务设施面积 (m <sup>2</sup> )		≥	累计计算
			建设或改造农产品流通服务设施面积 (m <sup>2</sup> )		≥	累计计算
			其中：建设或改造农产品冷库容量 (吨)		≥	累计计算
			制作播出农产品流通公益宣传节目 (期)		≥	累计计算
			建设或改造农业社会化服务设施面积 (m <sup>2</sup> )		≥	累计计算
			建设或改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设施面积 (m <sup>2</sup> )		≥	累计计算
			发展标准化再生资源回收站点数量 (个)		≥	累计计算
			建设或改造基层社数量 (个)		≥	累计计算
		质量指标	农资网络体系项目考核验收合格率 (%)		100	
			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项目考核验收合格率 (%)		100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考核验收合格率 (%)		100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项目考核验收合格率 (%)		100			
	基层组织建设改造项目考核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农资网络体系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100		
		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100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100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100		
		基层组织建设改造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资网络体系项目建设运营带动实现营业收入 (万元)		≥	累计计算
			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项目建设运营带动实现营业收入 (万元)		≥	累计计算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运营带动实现营业收入 (万元)		≥	累计计算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项目建设运营带动实现营业收入 (万元)			≥	累计计算		
基层组织建设改造项目建设运营带动实现营业收入 (万元)			≥	累计计算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服务农业土地面积 (亩)		≥	累计计算	
		开展农民技术培训 (人次)		≥	累计计算	
		服务城乡居民 (人次)		≥	累计计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类项目使用年限 (年)		≥	建设类项目原则不低于5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	
项目主管单位签字盖章：						

备注：1、绩效目标表填报采取抽选填报（基本信息必填，年度绩效指标抽选项目申报对应指标填报），具体项目可在汇总指标基础上细化项目绩效指标内容。

2、各设区市供销社、杨凌示范区供销社，在项目通过评审后报送各市项目申报绩效目标汇总表。

## 附件 4

# 项目实施方案编写及说明报告（提纲）

## 一、项目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二、项目实施条件

## 三、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和特色

（一）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按照支持标准建设内容进行建设。

（二）项目工期完成情况

项目开工及竣工时间，细化每个阶段建设任务

（三）项目特点与亮点

（四）风险分析与对策

## 四、预期效果

（一）项目绩效目标

撰写项目 2026 年需要实现的绩效目标，尽量细化。

（二）经济效益

（三）社会效益

##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一）实际发生的投资（细化）

(二) 资金来源和筹措渠道

(三) 资金使用方案等

(四) 项目享受其他财政资金补助情况

## 六、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

(二) 制度保障

(三) 资金保障

建立财务专账，专款专用，全程接收审计、监督考核和绩效评价。

## 七、结论



附件 6

## 项目真实性承诺书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p>省供销合作总社、省财政厅：</p> <p>我单位承诺：申报 2026 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时所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特此承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人代表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项目单位主管上级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人代表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7-1



## 2026 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

### 项 目 责 任 书

项目类别：  股权投资     财政补助

项目名称： \_\_\_\_\_

承担单位： \_\_\_\_\_

投资总额： \_\_\_\_\_ 万元

## **第一条 项目责任人责任**

遵守《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年度“申报指南”的各项规定,保证所实施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可靠;认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建设,保证项目执行进度和质量,并符合“网上申报标准”的要求;严格按照财政、财务制度规定管理和使用专项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 **第二条 项目推荐人责任**

做好推荐项目及申报材料的审核及论证,确保项目符合申报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新网工程”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督促并帮助项目承担单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 **第三条 项目监督人责任**

组织完成项目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确保申报项目和申报内容符合“申报指南”的规定;认真贯彻扶优扶强扶基层的原则,做好项目的储备和筛选、排序,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精神;建立“新网工程”项目监督检查制度,组织开展“新网工程”项目检查验收、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纠正;指导并帮助项目承担单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组织总结、宣传“新网工程”建设好的典型,形成利于供销合作社发展的良好舆论导向和示范效应。

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上级主管部门（项目推荐人）

县（区）级供销合作社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供销合作社（项目监督人）

市级供销合作社主管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责任书共三页，一式四份，一份项目负责人留存、一份项目推荐人留存、一份项目监督人留存、一份装进项目册报省社。

附件 7-2



## 2026 年省级“新网工程”专项资金项目

### 项 目 责 任 书

项目类别：  股权投资     财政补助

项目名称： \_\_\_\_\_

承担单位： \_\_\_\_\_

投资总额： \_\_\_\_\_ 万元

## **第一条 项目负责人责任**

遵守《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年度“申报指南”的各项规定,保证所实施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可靠;认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建设,保证项目执行进度和质量,并符合“网上申报标准”的要求;严格按照财政、财务制度规定管理和使用专项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 **第二条 项目推荐人责任**

做好推荐项目及申报材料的审核及论证,确保项目符合申报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新网工程”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督促并帮助项目承担单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 **第三条 项目监督人责任**

组织完成项目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确保申报项目和申报内容符合“申报指南”的规定;认真贯彻扶优扶强扶基层的原则,做好项目的储备和筛选、排序,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精神;建立“新网工程”项目监督检查制度,组织开展“新网工程”项目检查验收、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纠正;指导并帮助项目承担单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组织总结、宣传“新网工程”建设好的典型,形成利于供销合作社发展的良好舆论导向和示范效应。

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上级主管企业（项目推荐人）

项目单位上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

单位(公章):

集团法定代表人 (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省级供销合作社（项目监督人）

省级供销合作社主管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责任书共三页，一式五份，一份项目负责人留存、两份项目推荐人留存、一份项目监督人留存、一份装进项目册报省社。

---

陕西省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室

2026年1月30日印发

---